

通 知

各公司：

根据股份公司报送 2015 年计划的要求，需对各公司 2014 资产增租及减租完成情况及 2015 年计划进行统计汇总，请各公司接附表要求填报数据，并在本周 12 日前发送电子邮件上报股份公司资产办，如未按时上报的，逾期一天按每日 1000 元对单位负责人罚款。邮箱：1026570559@qq.com

联系电话：89885285

联系人：刘丹



重庆桐君阁股份有限公司

2014.12.9